

## 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1.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1.1. 会议召开情况

1.1.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3 月 25 日

1.1.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1.1.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
1.1.4. 会议召集人：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1.1.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霍卫堂先生

1.1.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 1.2.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236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# 2. 议案审议情况

2.1.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2.1.1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36.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.1.2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股东（包括授权委托代表）回避表决。

### 3. 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东莞市福华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3 月 25 日